

人文社会科学处工作职责

人文社会科学处是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科研管理部门，其主要职能是制定全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工作的发展规划、计划并组织实施，对人文社会科学各类科研项目及经费、科研成果及其评奖鉴定、各级科研平台（团队）和智库基地进行管理与服务的行政机构。

具体职责：

1、负责制定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类科研项目、科研成果、科研平台、科研经费、科研奖励和科研评奖管理等各项规章制度。

2、负责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、重点项目、一般项目、青年项目以及国家社科后期资助项目等国家级科研项目，教育部、江苏省、国家体育总局、司法部等各类省部级科研项目，江苏省社科联应用精品工程各类科研项目、江苏省高校哲社各类科研项目、苏州市社科基金项目等各类市厅级项目的申报、检查、变更、鉴定、结项等工作。

3、负责学校各类人文社会科学纵向项目的评审立项和中后期管理，各类横向项目合同的审批、项目立项、中后期管理和结项审核，纵横项目经费管理等工作。

4、协助全国哲社工作办、教育部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项目、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项目的通讯评审，协助各文科学院进行项目咨询，保障各类人文社科类项目立项和结项等工作。

5、负责校内人文社科学术著作出版资助等工作，各级各类人文社科类科研成果奖的信息发布、组织申报，各类科研成果的统计、汇总、认定、上报及成果的归档，优秀研究成果的对外推介、宣传、转化等工作。

6、负责江苏省社科名家、社科英才、社科优青等科研人才项目的

组织申报，推荐和联络上级相关部门各类理事代表、学术兼职、学会兼职等工作。

7、负责人文社科科研绩效的审核、相关成果业绩的核算，校内各类评聘、评审中人文社会科学类科研材料的审核等工作。

8、负责省部级及以上各类平台（团队）的申报、日常管理及评估检查，人文社会科学校级科研机构的管理、考核与服务，校内重点研究机构的遴选和培育，人文社会科学优秀学术团队的遴选、考核、建设与管理，校内文科科研用房的统筹管理等工作。

9、负责人文社会科学协同创新、文化创意孵化、学术服务，推进文科“名城名校融合发展”战略项目的实施及相关工作，对外争取文科发展资源，对接社会、行业、企业，组织开展多渠道、多层次的交流与合作，组织与推广人文社会科学应用研究、科研成果转化等工作。

10、负责各类智库课题的申报、管理、考核和经费管理，开展决策咨询与建言献策的策划组织与推广，组织应急课题团队，承接相应任务，完成咨询委托课题，建立完善专家库，开展智库“旋转门”的组织与对接等工作。

11、负责人文社科各类智库（应用研究机构）的管理与服务，引导各智库发展方向，指导、组织、统筹学校各智库举办的各类智库学术和交流活动，协助各文科学院开展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决策咨询服务，提高人文社会科学服务地方发展的决策咨询水平。

12、负责“对话苏州”系列活动的具体实施，组织和协调文科重大学术交流活动，协助文科学院举办全校性的学术报告会和多种形式的学术交流活动。

13、负责文科各类科研档案的收集、整理、立卷、归档。

哲学社会科学联合会秘书处工作职责

校社科联是学校党委、行政领导下的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性群众团体，校社科联秘书处作为其常设办事机构，与人文社会科学处合署办公。具体职责：

- 1、负责制定苏州大学哲学社会科学联合会相关规章制度。
- 2、负责对接省社科联的工作，并承担其委托任务。
- 3、负责组织开展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宣传、普及和咨询服务活动。
- 4、负责组织开展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活动，协助省社科联举办社科学术大会，协助学校职能部门举办各类学术理论研讨活动。
- 5、协助制订、落实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，协助社科课题、评奖等申报工作。

北京研究院工作职责

北京研究院是学校实体性科研机构，挂靠人文社会科学处管理。具体职责：

- 1、决策咨询：围绕中央决策重点关注问题和国家发展重大热点问题，撰写高质量决策咨询成果报送国家决策部门。
- 2、智库建设：负责制定研究院建设相关规章制度，落实智库日常运营工作；导入智库专家资源和科研人才，打造高级别学术顾问平台。
- 3、学术研究：组织开展各级各类纵、横向课题研究工作。
- 4、学术活动：承办国家决策部门交办的课题研讨会，举办“长三角论坛”等相关学术研讨活动。
- 5、智库培训：受主管部门委托，组织开展相应主题、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。